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规范运作要求和实际业务 发展需要,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用期为一年,费用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行情等因素具体协商确定。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公司原聘任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多年,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责,客观、公正、公允地发表审计意见,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现考虑公司具体情况及实际业务发展需求,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拟更换年度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拟聘任具备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中审众环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不再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公司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多年来为公司提供的专业审计服务工作表示诚挚的感谢。公司此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 1、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 4、成立日期: 2013年11 月06日



- 5、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
- 6、主要经营场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 7、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审计、基本建设决(结)算审核;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8、资质: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期 货业务资格,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

三、更换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聘任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形成审查意见,认为中审众环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19 年度审计工作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部控制状况进行审计。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聘任中审众环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用期为一年,费用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行情等因素具体协商确定。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如下:

- (一)公司更换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 (二)中审众环具备证券、期货业务执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内部控制审计以及其他专项审计工作的要求。
- (三)公司本次聘任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 法规的相关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同意公司聘任中审众环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2日

